



萬 裕 國 際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

MAN YU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94)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概要

- 收入上升12.39%至530,612,000港元
- 純利上升16.85%至52,076,000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上升4.02%至每股12.43港仙
- 中期股息為每股2.0港仙

中期業績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股東提呈萬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此等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委聘」及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530,612	472,111
銷售成本		<u>(393,881)</u>	<u>(356,527)</u>
毛利		136,731	115,584
其他收入及盈利		3,184	3,320
銷售及分銷費用		(24,542)	(20,441)
行政費用		(50,761)	(38,448)
其他經營費用		(465)	(4,605)
財務費用	4	(9,299)	(3,429)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u>906</u>	<u>103</u>
除稅前溢利	5	55,754	52,084
稅項	6	<u>(3,678)</u>	<u>(7,516)</u>
本期間溢利		<u>52,076</u>	<u>44,568</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u>52,076</u>	<u>44,568</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7	<u>12.43港仙</u>	<u>11.95港仙</u>
攤薄	7	<u>11.82港仙</u>	<u>11.68港仙</u>
每股中期股息	8	<u>2.0港仙</u>	<u>1.5港仙</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3,259	376,520
預付地價	59,004	30,849
無形資產	761	270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26,008	24,457
遞延稅項資產	4,398	4,377
非流動資產總額	<u>523,430</u>	<u>436,473</u>
流動資產		
存貨	236,588	222,262
貿易應收帳款	222,718	234,9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115	31,534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11,833	13,922
可退回稅項	—	82
衍生金融工具	443	1,55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0,229	82,395
流動資產總額	<u>587,926</u>	<u>586,66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帳款	158,182	176,3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51,625	63,576
衍生金融工具	2,103	1,667
應付稅項	4,973	6,215
計息銀行貸款	160,567	88,733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096	2,278
應付股息	3,393	6
流動負債總額	<u>381,939</u>	<u>338,797</u>
流動資產淨值	<u>205,987</u>	<u>247,86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29,417</u>	<u>684,337</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208,925	221,26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530	722
長期服務金撥備	2,142	3,076
遞延稅項負債	2,705	2,705
遞延收入	12,003	12,126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26,305</u>	<u>239,896</u>
資產淨值	<u>503,112</u>	<u>444,441</u>
權益		
股本	42,937	41,398
儲備	451,587	394,738
擬派股息	8,588	8,305
權益總額	<u>503,112</u>	<u>444,44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在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年報所採用者一致，惟下文附註2所披露採納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除外。

2.1 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準則及詮釋一般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已採納以下切合其業務及與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 |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 對外地營運的淨投資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 公允值選擇權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 財務擔保合約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 |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

上述會計準則並無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造成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無就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將對有關本集團管理資金之目標、政策及程序之質量資料；有關本集團資金之量化資料；以及遵守任何資金規定及未能遵守規定之後果之披露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0號，並將修改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規定。

於中期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預期採納上列規定頒佈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收入及業績以及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收入分析如下：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類之收入及業績。

	電子零件		買賣原材料		企業及其他		綜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售予外界客戶	510,635	437,983	19,977	34,128	—	—	530,612	472,111
其他收入	2,544	3,220	—	—	—	—	2,544	3,220
總計	<u>513,179</u>	<u>441,203</u>	<u>19,977</u>	<u>34,128</u>	<u>—</u>	<u>—</u>	<u>533,156</u>	<u>475,331</u>
分類業績	63,013	54,630	626	525	(132)	161	63,507	55,316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之收益							640	94
財務費用							(9,299)	(3,429)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906	103	—	—	—	—	906	103
除稅前溢利							55,754	52,084
稅項							(3,678)	(7,516)
本期間溢利							<u>52,076</u>	<u>44,568</u>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地區分類之收入。

		大中華地區													
		香港		中國內地		台灣		東南亞		韓國		其他國家		綜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售予外界客戶		90,551	77,256	116,365	114,849	169,710	155,962	81,557	70,841	57,194	46,378	15,235	6,825	530,612	472,111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9,221	3,266
融資租賃利息	78	163
	<u>9,299</u>	<u>3,429</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968	17,802
確認預付地價	494	104
無形資產攤銷	379	9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119	(1,597)
出售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收益	(465)	—
衍生工具 — 不符合對沖資格之交易之公允值收益	(239)	—
銀行利息收入	(401)	(94)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香港	480	5,469
中國內地	3,192	2,344
其他海外地區	6	—
	<u>3,678</u>	<u>7,813</u>
遞延	—	(297)
本期間總稅項支出	<u>3,678</u>	<u>7,516</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於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五年：17.5%) 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根據其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根據中國內地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本公司若干位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可享稅務寬免及減免。若干位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須按10%至27%不等之適用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以往年度之稅務事宜目前正由香港稅務局審閱。儘管管理層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有充足理據支持其以往年度之稅務狀況，但審閱之結果於本報告日期仍尚未決定。本公司董事經諮詢本公司稅務顧問後認為，目前估計可能因審閱引致之潛在負債之數額 (如有) 實屬言之尚早，因此，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並未作出額外稅項撥備。

7.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52,076,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44,568,000港元) 及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18,888,000股 (二零零五年：372,884,000股) 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52,076,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44,568,000港元) 計算。在是項計算中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本期間內已發行418,888,000股 (二零零五年：372,884,000股) 普通股 (與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並加上假設於本期間所有認股權證及購股權均獲行使，並被視為以無償方式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分別為15,117,000股 (二零零五年：8,480,000股) 及6,495,000股 (二零零五年：245,000股)。

8.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 (二零零五年：1.5港仙)，合共8,588,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6,015,000港元)。

9.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合共5,600,000份行使價為每股1.60港元之購股權已就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於未來年度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授予彼等。在已授出之購股權中，3,30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止行使，而餘下2,300,000份購股權之歸屬期由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並可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止行使。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價格為每股1.60港元。

於此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有12,700,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包括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之新購股權計劃項下之5,6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新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之總額分別佔於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約2.96%及1.30%。

10. 本公司發行紅利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建議向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六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按每持有六股本公司股份獲發一份認股權證之比例，有條件發行紅利認股權證，並因此發行62,142,333份認股權證。每份認股權證賦予其持有人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內按每股0.48港元(可予修訂)之認購價認購一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權利。認股權證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日向本公司股東發行。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13,127,508份認股權證尚未行使。根據本公司現時之股本結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會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13,127,508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在財務業績上繼續取得良好成績。儘管世界各地之電子業於本期間挑戰重重，本集團仍能令收入增長約12.39%，達到創新高記錄之530,612,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份同期」)則為472,111,000港元。本集團已連續於五段中期期間創出最高收入之記錄。收入持續增長，主要由於向現有及新客戶銷售鋁電解電容器(「鋁電解電容器」)增加，錄得增幅16.59%至510,635,000港元所致。然而，買賣原材料之收入則下跌41.46%至19,977,000港元。

本期間之毛利上升18.30%至136,731,000港元，毛利率為25.77%，而去年同期則為24.48%。於本期間，由於：(i)石油、銅及鋁等商品價格急升導致直接原材料成本劇增；及(ii)勞工成本、電費及其他生產間接開支上升，故總生產成本急升。為了抵銷此等不利因素，本集團推出了一系列溢利改善措施，如：(i)內部加工鋁箔；(ii)透過更著重銷售用較少原材料但提供較高利潤之鋁電解電容器優化產品組合；及(iii)透過調整鋁電解電容器之售價將部份成本增幅轉嫁予客戶。本期間之毛利率改善，反映此等措施取得成功。

本期間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上升約16.85%至52,076,000港元，純利率為9.81%，而去年同期則為9.44%。

本期間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盈利」)分別為12.43港仙及11.82港仙，而去年同期則分別為11.95港仙及11.68港仙。

董事會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合共8,588,000港元。

業務回顧

電子零件

電子零件(即鋁電解電容器)之銷售佔總收入96.24%。於本期間，銷售鋁電解電容器之收入上升16.59%至510,635,000港元。本集團預期二零零六年全球鋁電解電容器市場穩步增長，增長速度介乎5%至7%(以銷量計)，主要由推出新電子及電氣產品所帶動。然而，二零零六年在電腦及數碼消費電子市場推出若干主要產品由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延遲至下半年。因此，該等市場客戶下達之銷售訂單已改為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尾或下半年初，以更有效配合客戶本身產品之推出時間表。本集團作出策略性改變，集中銷售用較少材料之鋁電解電容器，使本集團持續錄得理想毛利率。

為了應付增加之需求，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繼續提升其產能。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各生產設施之每月產能如下：東莞：550,000,000件；無錫：180,000,000件；及廈門：40,000,000件。因此，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產能維持於每月770,000,000件，而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每月710,000,000件。

由於原材料成本(鋁箔除外)、勞工成本、電費及其他生產間接開支大幅上升，故二零零六年之經營環境對本集團甚具挑戰性。重組本集團之產品組合及二零零六年一月起開始進行上游垂直整合過程，令本集團得以將毛利率由去年同期之24.48%改善至本期間之25.77%。

自二零零五年起，本集團已察覺原材料價格(尤其是鋁及石油相關原材料)不斷上升，並相應調整其產品市場推廣策略。本集團決定集中推售用較少原材料但提供較高利潤之鋁電解電容器，而非追求推銷價格較高之鋁電解電容器(即售價較高但用較多原材料者)。此項措施大大減低嚴重通脹時本集團利潤所受之影響，從毛利率改善可見。

鋁箔為生產鋁電解電容器所用最重要之原材料零件，可佔產品總成本高達50%。以往，此等鋁箔自海外購入。由二零零六年一月起，本集團開始透過其位於清遠之全資鋁箔加工廠加工鋁箔。此廠房現能應付本集團內部用量超過20%。此上游垂直整合過程為本集團帶來以下好處：(i)確保供應緊絀之原材料市場中鋁箔供應穩定；(ii)此鋁箔加工廠錄得之溢利直接計入本集團之毛利率；及(iii)由於鋁箔加工之專有技術或工業知識可維持本集團專有，故具有策略價值。

買賣原材料

買賣原材料(主要為鋁箔)佔本集團收入約3.77%。於本期間，此業務所得之收入下跌41.46%至19,977,000港元。由於鋁價於本期間急升，故買賣利益有所縮減。因此，進行鋁箔買賣對本集團之吸引力減低。此外，自海外購入之大部份鋁箔目前由本集團之清遠鋁箔加工廠用作生產鋁箔。展望將來，隨著本集團擴大其本身之鋁箔加工設施，本集團將逐步減少買賣原材料。

環境保護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安裝新設備及制定全面之政策及程序，以確保其產品完全符合歐盟限制有害物質指令(「RoHS」)之要求及世界其他地區之對等要求。本集團亦強制所有賣方及業務夥伴符合其RoHS要求。

研究及開發

於本期間，本集團成功推出全新電容器類別，稱為「高份子固體電容器」。高份子比傳統鋁電解電容器所用材料傳導性高數百倍。此類電容器以可靠性、耐用性、在高溫環境下之適應性及額外安全措施見稱，主要用於高速電腦或數碼消費電子設備。此等產品所提供之利潤比傳統鋁電解電容器更加吸引。此類產品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開始付運，並將於二零零七年進行更大規模之生產。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之借貸總額為371,11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3,000,000港元)，其中161,663,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78,812,000港元須於一至兩年內償還及130,643,000港元須於三至五年內償還。

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物80,22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395,000港元)後，本集團之借貸淨額為290,88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605,000港元)，增加之借貸主要用於撥付資本開支及投資於共同控制公司。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權益為503,11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4,441,000港元)。因此，本集團之借貸淨額相對於股東權益之比率升至57.82%(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89%)。

於本期間，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為35,715,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31,476,000港元。此數字代表除稅前溢利55,754,000港元，再加上就折舊及攤銷等非現金項目作出21,841,000港元調整，並扣除營運資金之淨增加41,880,000港元。營運資金錄得淨增加，主因是本集團策略性地實行暫時增持原材料存貨，好讓下半年之生產訂單不會因原材料供應緊絀而受阻。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亦是作出重大資本投資之一年。因此，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增加至100,599,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75,296,000港元。此等投資活動主要是資本開支及對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部份以經營之現金流入淨額加上額外貸款融資撥付。

由於二零零六年內有多項大型資本投資項目啟動，故暫時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會較二零零五年底略高。然而，由於本集團之盈利能力不斷提升，本期間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EBITDA」）為86,894,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73,517,000港元。本集團預期，營運產生之現金將足以償還到期負債。由於預期二零零七年之資本開支較少，故管理層亦預期二零零七年之資本負債比率將遠較二零零六年為低。

由於本集團時刻留意客戶之付款情況，故本期間之應收款項周轉期由去年同期之80天改善至77天。本期間之應付款項周轉期約為73天，略較去年同期之78天為短。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日圓進行業務交易。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此方面應無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自客戶收取人民幣之同時亦錄得人民幣支出，人民幣收支項目幾乎可以互相抵銷，故最近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對本集團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以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合約來控制來自日圓之外匯風險。本集團亦已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對沖若干銀行貸款部份之應付利息。信貸風險則主要以信貸保險政策對沖。

僱用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僱有100名（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名）僱員，與中國及海外辦事處之員工合計後合共僱用約5,350名（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45名）僱員。本期間內總僱員人數減少，乃因本集團經營所在東莞及無錫之勞工自然流失及供應短缺所致。薪金、花紅及福利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因應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前景

本集團預期業務在二零零六年下半年錄得更高增長。本集團從現有全球客戶和在二零零六年取得之新國際客戶接獲確定訂單。電腦及週邊設備、數碼消費電子及遊戲機、供電設備、平面等離子或LCD電視機，及家庭及工業電器方面之銷售將特別強勁。

生產方面，本集團預期在下半年大部份時間將在達到產能頂點下經營。為了應付此等增加之銷售需求，本集團將繼續擴大產能。於無錫，將會添置設備，將產能由每月180,000,000件進一步擴大至每月200,000,000件。於東莞，本集團之新中央生產設施之興建原定於二零零六年中完成。然而，該項目因天氣狀況而延遲數月。本集團現正促進此新設施落成，希望能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逐步遷入。搬遷過程完成時，本集團將增加東莞之產能至每月650,000,000件（目前之產能為每月550,000,000件）。本集團之廈門生產單位將繼續每月生產約40,000,000件。換言之，至二零零六年底或二零零七年初，本集團將能夠每月生產高達890,000,000件。

擴大產能要在本集團能取得足夠及穩定原材料供應之情況下才有意義。本集團預期二零零六年下半年及之後之鋁箔市場供應將持續緊絀。因此，本集團將加快及擴大本集團生產鋁箔作自用之能力。本集團將在不久將來添置機器，以擴大鋁箔之生產線。二零零七年初前，本集團希望能供應本集團內部使用之鋁箔之40%。所有此等上游垂直整合過程將讓本集團得以取得優質鋁箔及改善其利潤。

本集團已在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成功推出其「高份子固體電容器」，並已開始以較小規模量產。新東莞生產設施落成時，本集團將購入更多機器，擴大產量。由於此等產品所提供之利潤較傳統鋁電解電容器為高，故生產增加將進一步改善本集團之利潤。

儘管本集團正面對來自客戶之持續價格壓力；原材料、勞工、能源成本及生產間接開支上升；及中國內地勞工短缺等挑戰，惟本集團對其未來發展充滿信心。在未來年度，本集團將同時致力追求橫行及上游垂直增長。

企業管治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內，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為例外情況：

1. 守則條文第A.2.1條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沒有分開，現時由陳浩成先生同時出任。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之領導，方便策劃及推行長期商業策略。
2.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執行董事應以指定任期委任，並須重選連任。於本期間，所有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以指定任期委任，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遵守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悉數確認於本期間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進行獨立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以現金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二零零五年：1.5港仙)，合共8,588,000港元，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二)向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暫停辦理股東及認股權證持有人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及認股權證持有人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亦不會就行使本公司所發行之尚未行使認股權證所附之任何認購權而發行本公司股份。為確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以及所有正式填妥之認購表格連同有關認股權證證書及適當認購款項必須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刊登其他資料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之全部資料之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底前寄交股東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全體員工之忠誠服務及所作出之努力，與及客戶、供應商、銀行及股東一直以來之支持。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浩成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浩成先生及高伯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秀恆博士、羅國貴先生及馬紹援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